

证券代码：603486
转债代码：113633

证券简称：科沃斯
转债简称：科沃转债

公告编号：2026-088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 年 8 月 20 日，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通过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钱东奇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了《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三个募投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8,427.95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和置换预先投入金

额 100,030.54 万元，本年度使用 8,397.41 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含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 5,887.03 万元；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441.72 万元（其中：用于购买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金额 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和预留授予的王家豪等 1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再符合《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丧失继续参与公司激励计划的资格，公司拟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73,298 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同时，结合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公司决定对 1 名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达到第二个行权条件所对应的 3,200 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上述共计注销 13 名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 76,498 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

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出具《关于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盛伟等 3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丧失继续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公司拟对上述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161,55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出具《关于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议案无异议，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激励对象共 803 人，可行权的数量为 2,674,725 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和《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

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出具《关于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马建军、李雁、冷冷、李钱欢回避表决。

6、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议案无异议，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鉴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将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届满。2025 年度公司业绩达成及 445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均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办理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445 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 475,926 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公告》。

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出具《关于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关联董事李钱欢回避表决。

7、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议案无异议，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由不超过 142 名认购对象认购预留份额 1,968.49 万份（对应科沃斯 A 股普通股股票 97.45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关联董事马建军回避表决。特此公告。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2 日